新北市立三重高級商工職業學校學生服務隊組織實施計畫

105 年 3 月 25 日學生事務會議通過

學務-生輔-03-09

壹、目的：

(一)培養學生重視榮譽精神並訓練學生領導才能。

(二)維護校園安全與秩序，協助學校推行生活輔導及生活教育。

(三)培養學生團隊精神及愛校之情操。

貳、職責：

(一)服務隊員應為本校同學之楷模，發揮示範及激勵作用。

(二)維護學校秩序與安全，並以服務同學為榮譽。

(三)執行交通指揮，保障同學安全。

(四)執行學校交付之任務，為校爭取榮譽。

參、遴選辦法：

(一)開學後由高一各班導師推薦每班兩名學生參加。

(二)各班輔導教官亦可推薦表現良好之學生。

(三)有意願與熱忱加入服務隊之學生。

(四)學生加入服務隊後，由指導教官與服務隊幹部負責訓練，經考核淘汰後擇優錄取。每班應有兩名服務隊，若未達兩人，需補足人數或進行公共服務。

肆、勤務內容及訓練課程：

(一) 校內交通哨：每日上午7點整至7點30分，下午4點至4點30分，擔任大門口交通服務隊。

(二) 校外：駐點服務、路隊管制、糾舉違規等項目。

(三) 定時（或臨時）勤務之派遣與支援：

1. 新生始業教育：依學校安排，支援各班新生訓練之輔導幹部及維護交通安全。
2. 校慶、園遊會、運動會、畢業典禮：依相關計畫，編組服務隊以維護校內外之安全與秩序。
3. 其他臨時交付之任務。

(四)訓練內容：

1、精神講話：強調服務隊的榮譽與責任，並以愛校與服務人群的使命感，以及服務隊的獎勵方式，激勵其積極主動、犧牲之精神。

2、工作範圍與服務要領：使新進隊員了解服務隊糾察與交通管制勤務之工作內容與執勤方法，俾能順利推展工作。

3、基本教練：訓練基本動作與體能，落實服裝與儀態管理，以成為學生之典範。

4、交通法規(指揮):傳授相關法律規定及指揮要領，並進行實地演練以達成任務。

5、體能訓練：訓練基本體能，強健體魄，以利任務執勤。

伍、值勤注意事項：

(一) 值勤期間應注重個人禮節、態度及服儀，遇見學校教職人員及其他師長，應主動問好。

(二) 值勤應準時，不得有遲到早退情形。

(三) 執行勤務應公正無私、態度良好、不可偏袒或發生粗暴行為。

(四) 處理問題時態度應良好，如遇困難應立刻報告值勤教官或輔導教官協助處理。

(五) 全體糾察暨交通服務隊員均應虛心接受各級師長與幹部之指導。

三重商工 http://www.scvs.ntpc.edu.tw
活力．專業．多元．創新
New Taipei Municipal San-Chung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
校址：24162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02-2971-5606

陸、請假注意事項：

（一）公假：因公、事假而無法值勤時，須事先向幹部及輔導教官提出口頭或書面之申請，並覓妥代理人，經核准登記後，方始生效。

（二）病假：因病無法值勤時，應先行通知幹部或輔導教官，並按規定請假。

（三）隊員請假須經隊長或副隊長作成紀錄，方始生效。

（四）未按規定請假而缺席、遲到、早退，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議處。

柒、考核暨獎懲：

（一）考核：

1. 隊員：由隊長將本週應值勤隊員之值勤狀況登錄於考核表，送交輔導教官處彙整。
2. 幹部：由學務主任、主任教官與輔導教官協同考核。

（二）獎勵與懲罰：

1. 每月月底彙整考核表，依本校學生獎懲實施規定酌予獎勵或處罰。
2. 完成兩年服務，考核優良者核予大功乙次，並發給服務時數證書。
3. 籌劃校外訓練並補助經費，以擴大視野並加強學習效果。
4. 發給文具以鼓勵學習。
5. 通過訓練成為正式隊員後，進行公開表揚。
6. 退隊後若班上未派人替補，退隊者應執行愛校服務(每週兩次，每次時間為半小時)至兩年期滿為止。若班上有學生退隊後至少仍有兩名服務隊，退隊者得視其理由是否正當，再決定是否處罰。
7. 若班上無人參加服務隊，則由全班進行公共服務，每學年以十二小時為基準，得視該學期狀況調整後公告。若班上僅一人參加服務隊，則全班每學年進行公共服務六小時為基準，得視該學期狀況調整後公告。公共服務內容包括愛校服務、校園公差、交通隊服務(交通隊服務須經過事先適當訓練後實施)、寒暑假到校打掃等。

捌、本辦法經學生事務會議通過，陳校長簽核後實施。

http://www.scvs.ntpc.edu.tw
活力．專業．多元．創新
New Taipei Municipal San-Chung Commercial and Industrial Vocational High School
校址：24162 新北市三重區中正北路 163 號 02-2971-5606